



▲《乡关何处》▲
中国戏剧出版社
2013年12月出版

【内容简介】▷▷

继散文集《谁的童年不颓废》之后，王善鹏的又一力作《乡关何处》，近日由中国戏剧出版社出版发行。

《乡关何处》收录了王善鹏近年来创作的36篇文章。作者以真挚的情感，写了故乡的风俗、故乡的风物和故乡的风情，文笔细腻，散发出芬芳的泥土气息。通过对乡人、乡事和乡情的描写，对宋家民、“猫眼司令”以及王二憨等不同人物命运的刻画，勾勒出那个时代难以释怀的乡村记忆。文章还对近年来农民住楼的心理及感受，作了深刻细致的剖析，透出了作者要“留得住乡愁”的强烈意愿。文章风格朴素，乡土情结浓郁，表达了作者对乡村生活的热爱和对故乡深切的眷恋之情。

【作者简介】▷▷

王善鹏是中国散文学会会员，山东省青年作家协会会员，枣庄市作家协会会员。多年来他笔耕不辍，创作了一批诸如《寂寞荀子》、《白发兰陵》、《归梦醒来是乡愁》、《此心安处是吾乡》等深受读者喜爱的乡村散文。其中部分作品被多家中学列入高考范文，收录《百度文库》。

【精彩评论】▷▷

【精彩评论】▷▷

每个人都有自己的故乡，可故乡在每个人梦里的颜色是很不一样的；每个人都有自己的故乡，可故乡的滋味却有的是苦涩有的是香甜有的是酸楚有的是浪漫。思乡，也因此有了种种的况味。

俗世中忙忙，放了寒假，才把善鹏先生《乡关何处》的部分书稿请上案头，没有想到，让我一下子便沉浸到了故乡的汪洋大海……

我的童年和青年也是在农村度过的，直到二十多岁考上大学，我才摇身一变成为“城里人”。故乡是什么？王鼎钧先生说，故乡是祖先流浪的最后一站。这种哲学意味的表达当然十分精当，但在与我同龄且同命运的朋友心中，故乡恐怕是苦难与快慰、忧伤与喜乐的奇妙混搭，那里载满了我们童年的故事，藏着我们数不清的多彩而残缺的梦。父母的温情，玩伴的戏谑，乡邻的友善，自我的歌哭，一起伴着垂柳的摇曳、知了的嘶鸣、老牛的长嘶和麻雀的蹦跳一天天飞过，最终藏在了我们的梦里。梦里的故乡因此是立体的，有如视频一般的声色俱全。

由于城市化进程的突飞猛进，中国绝大多数的城里人，故乡其实都在乡下。上个世纪中期，曾经流行“一年土，二年洋，三年不认爹和娘”的说法，描写的是一些进了城而忘了故乡之本的人，后来虽然进城的人越来越多，但这样的话大家都不再提。不提，并不是说这样的人已经绝迹，而是“司空见惯浑无事”，“至今已觉不新鲜”。在我看来，这样的人正在以另一种方式生活在我们中间，土洋之变自然已经不再用一年两年了，爹娘也许还是认得，只是可能不如在家时那般亲热。本事呢，从来都是自己练出来的，不再与爹娘的养育和教诲有太多的关联。故乡，那个给了自己血肉和心智的穷困的村子，已经不再愿意被人提起，梦里，更早已没有了故乡的颜色……

“我鄙视你——”这句现代人流行的戏语，我倒真的想用在这里，用在这样一些城里人身上。反观善鹏先生的《乡关何处》，我的感动尤为深切。

在善鹏先生的心里和梦里，故乡是一幅温馨的水彩，尽管管给了自己饥饿的记忆和撕心的痛楚，可更给了自己童年

的五彩的梦幻。真真去回首往事，再仔细思量，没有父母的养育与故乡的滋润，哪里会有自己的今天？

一次次地回老家，不不仅是重拾儿时的脚印。我看到，在善鹏先生的笔下，充满了丝丝缕缕无奈的伤感：故乡变了，已经不再是儿时模样，梦里的故乡是怎么也回不去了，因为童年走了，不再回来。于是，他的伤感铺天盖地……

我因此想到，王鼎钧先生真是极其智慧的人，多少年来，他从来都没有回故乡兰陵，他当然不是忘了故乡的人，他曾做过一千次回乡的梦，他的乡愁其实比余光中还要浓烈：

昨夜，我唤着故乡的名字，像呼唤一个失踪的孩子：你在哪里？故乡啊，使我刻骨铭心的故乡，使我捶胸顿足的故乡啊！故乡，我要跪下去亲吻的圣地，我用大半生想象和乡愁装饰过雕琢过的艺术品，你是我对大地的初恋，注定了终生要为你魂牵梦绕，但是不能希望再有结局。

王鼎钧不敢还乡，是想珍藏着旧时的回忆，害怕走近已经面目全非的故乡，害怕那种美好的记忆会随风而逝。王鼎钧怀念的只是记忆中给他温暖的故乡，他宁愿把她永远留在记忆深处。因为亲人都已不在，故乡也已经不是从前的故乡了。他是一个珍视自己记忆的人，因着太有情，太爱，便只能以看似无情的做法而完好地保留自己心目中的故乡。所以，王鼎钧不愿回乡。他的乡愁是精神的，而非现实的。这是一种情感的依恋和怀念，是一种精神的维系和依托。他宁愿把异乡当故乡，并在异乡实现自己的人生价值。

相对于距家万里之遥的鼎钧先生，善鹏先生是不能不回乡的。家乡就在数十里外，家里还有日渐年迈的父母，还有曾经同呼吸的兄弟爷们，于是，他在一次又一次的还乡中病了，在我这个郎中看来，他病得真是不轻，《乡关何处》中的篇篇文章，在没有任何思乡病的人读来，纯粹是胡话连篇，神经错乱。因为他一边在说童年的故乡已经回不去了，一边还在一趟趟地往回走；一边很清醒地知道童年走了，不再来了，却还在执着地去拾捡脚印；一边感叹现在乡

多少次你在我梦里游走

■ 孙天胜

下的孩子已经在向城里看齐，一边又说他们未必幸福——分明是说人家不如自己的童年快乐，可又不能把那份童年借给别人。你想想，善鹏该是如何地纠结，如何地缠绵于往事与现实之中，一篇篇一字字，直看得我心如绞痛。

还有正在进行中的新农村建设，乡民们失却故地的彷徨失措，对未来心中无底的失落落魄，让每一位儿时曾在乡野中奔跑、在胡同中追逐的人唏嘘不已。放大一点看，它无疑是当今中国农村发展中最现实主义的一幅素描，值得每一位县乡领导品读再三。

《宋家民的陈年旧事》，最是触动我心弦的一篇。二十世纪后半期的中国，生活着千千万万的宋家民，他们没有点滴的社会地位，没有任何言说的权利，他们把做人的自尊降到了脚底。美国心理学家马斯洛曾有人类需要五层次论，说人类的需求是有层次的，只有低层次的需求得到满足之后，才会追求更高一个层次。我因此而想起，这些人一生似乎都在维持最低层次活下来的需求，至于受人尊重的需要、爱与被爱的需要、自我实现的需要，统统被深埋地下。他们把一身的本领、满腹的才学埋藏在心中，夹着尾巴做人，低着头走路，小声小气地说话，唯唯诺诺地行事，即便如此，却还常常遭遇韩信一般的胯下之辱，最终在满腔的愤懑和无奈中度过残生。我总觉得，这一主题，将来必定是中国作家永远绕不过去的玉海蓝田。

黄万华先生认为，“原乡”的失落和追寻，是人类文学的重要问题，也是中国文学的传统主题。因为人类在其生存中始终是漂泊不定的，就如婴儿从被剪断脐带起注定无法再回归母体，而当她孕育下一个新生命时，她也为新生命提供了一个欲回归而不能的母体，乡愁就产生于这种欲回母体而不能的追寻之中。

谁遣乡愁上笔端？泼天爱意三十年！

醒来犹识列祖面，梦里江河万点帆。

读了善鹏先生的《乡关何处》，我情不自禁地写下上边这样几句。

失去乡愁的恐惧

■ 王善民

旅居海外的鲁南作家王鼎钧说：“昨夜，我呼唤着故乡的名字，像呼唤一个失踪的孩子：你在哪里？故乡啊，使我刻骨铭心的故乡，使我捶胸顿足的故乡啊！”人，为什么如此地思念故乡？

因为在所有的动物中，只有人知道，从来到这个世界的天起，他就被判处了“驱逐出境”。

只有人知道，时间像长江水，“不舍昼夜”地流；时间像炉中香，一寸寸燃尽所有人的生命。

只有人知道，“公道世间唯白发，贵人头上不曾饶”；“玉环飞燕皆尘土”、“孔丘盗跖俱尘埃”。

为什么“少年轻远别”、“游子思故乡”？因为“少年不识愁滋味”，他认定那早起的鸡鸣、那晚归的牛羊，那猫冬的草屋、那戏水的池塘，和父亲的呵斥、母亲的呼唤一样，都会永远伴随在他的身旁。直到有一天，他忽然发现已经长大，忽然发现他身在异乡，忽然发现所有的昨天都已成为黑暗的虚无，他惊恐地想抓住些什么，却发现两手空空。已经逝去的那部分生命，只有零零星星的碎片，刻印在了故乡的山水草木上。

槐树下，他玩过藏猫猫；那条小路上，他曾每天饿着肚子放学归来；那座石桥上，母亲送他上了第一次远行的汽车。

原来，游子思念的是自己已经逝去的那一段生命，故乡是能够唤起他童年记忆的符号，那些符号下埋藏着的他点点滴滴的生命。

心理学家证实，人的记忆常常是附着在符号上边的，个人记忆如此，集体的记忆更是如此。

《乡关何处》的作者，正是从这样的符号中选取出了最生动、最神奇的部分：

冒爷爷讲到关云长过五关斩六将时，他用右手打着下巴，发出关公的赤兔马“哒哒哒”的马蹄声。（《归梦醒

来是乡愁》）

有一年的大年初二，挂在他家屋梁上的那块猪肉，成了他觊觎的目标。过了一个春节，只吃了一顿萝卜馅的饺子，猫眼嘴上饿得要命。看着屋梁上喷香的猪头肉，留了口水，动了心思。那块猪头肉是过了年招待客人的，一家人没舍得吃一口。猫眼在屋梁底下闻着猪头肉的香味，难以自拔。于是搬来凳子，上去狠狠地咬了一大口。（《猫眼司令》）

我听后一阵害怕，身上起了鸡皮疙瘩。问姥爷，如果卷到天上去怎么办呢？姥爷说，那就回不来了。我更是紧张，于是，急切地想知道，遇见龙卷风如何才能不被卷上天。姥爷说，趴在地上，闭上眼睛，捂住耳朵，往地上吐唾沫。（《风起的日子想起您》）

父母亲白天出去干活，我就在家里照看弟弟，父亲还在老屋门前画了两道记号，吩咐我太阳照到第一个记号，开始给弟弟喝水，太阳照到第二个记号，开始喂鸡。父母亲收工回家，总要检查一遍工作，诸如给弟弟回了多少水？给鸡喂了几把糠？便一一回答，做得好了，自然是受一番表扬。（《老屋》）

开着一串串紫花的楝树、结满蜘蛛网的老屋，一家人围着吃饭的石磨、儿时走出老屋见到的第一个庞然大物“唯窝子”、河面上漂着水草的运女河、两岸飘着桂花清香的淘沟河……当然还有勤劳的姥爷、严厉的父亲、慈爱的母亲，因“成分”而受尽生活凌辱的乡邻“宋家民”，机智调皮给童年带来无限欢乐的“猫眼司令”等，正是这些符号，记录和再现了《乡关何处》的作者童年时代那一段生命。

《乡关何处》的语言如秋日的疏林斜辉一样淡远，淡远中藏着凄冷；如冬日冰封的河床一样沉静，沉静下边却有激流涌动。如写贫困的餐桌上“姥爷”让我猜哪样菜最好吃，结果最好吃的是剩鱼刺；一辈子被别人指着头皮训斥的地主子弟

“宋家民”，看到村里的教师“误人子弟”时，竟第一次把愤怒的指头指向别人，然后又一动不动地任对方抽耳光……

《乡关何处》中许多这样“零感情”的叙述，让读者欲哭无泪。

如果《乡关何处》的可圈点处仅止于此，那最多也不过是成功的思乡之作。但如果我们从这本集子的同名单篇《乡关何处》出发，就会寻见这本集子对思乡题材的重大突破。

“我回了一趟老家桥头村。走到村口，见邻居们眉头紧锁着，正在议论村庄搬迁的事。村子要拆了，整体迁移到城南门附近。

“母亲的伤感，来自她内心对故土的稔熟与眷恋，来自内心心底的那份柔弱。故土难移，而比故土还难移的，是她那颗对家难以割舍的爱，是灵魂深处的那份坚守。”

“几千年自然形成的居住习惯，还有民俗民风，住楼之后，就慢慢淡化或丢失了，同时丢失的，还有这一段记忆。”

“村庄消失之后，村民的皈依感也随之消失了，人从哪里来？将到哪里去？从猿猴的爬行到人类直立行走的足迹，都将消失得一干二净。”

为了更好的理解《乡关何处》，我们不妨听听一位社会学家的声音：

“集体记忆可能会遭遇各种各样的破坏，甚至遭到毁灭。最常见的破坏是天灾。古城庞培因火山突然爆发而遭到灭顶之灾……另外一个不大常见的情形是自我毁灭，即一个群体有意识地、系统地摧毁自己的记忆符号……当我从电视上看到半个世纪前北京雄伟的城楼与浑厚的城墙的画面时，我的心在颤抖。我们原来有如此美丽的北京……我们将几乎所有具有历史特色的古城无一例外地‘改造’为毫无特点的现代建筑群。”

“中华民族共同的历史记忆构成中国文化强大凝聚力的基础，它曾使我们

的民族一次次从分裂走向统一，从动荡走向和平，使我们的民族代代相传、自强不息，在困境中一次次崛起。我们应该精心呵护有助于保存我们民族集体记忆的那些符号。”

“十几年来，中国城市改造毁掉了不同地域、不同城市各不相同的集体记忆，已经引起了中国有识之士的恐惧，如果有一天，全国180多万个村庄都变成了同一个面孔，那将是多么可怕的事情！”

在中国辽阔的土地上，几千年的历史形成了五彩缤纷、风格各异的村落建筑：陕北的窑洞、华北的四合院、巴渝的吊脚楼、潮汕的“四马拖车”、梅州的“围龙屋”、广西的“杆栏式”、福建的土楼……这些不同的建筑符号形成了各自不同的集体记忆，形成了不同群体各自对家乡的热爱。正是这些不同的“爱乡”，集结成“爱国”，这就是民族认同。

《乡关何处》所看到的“故事”，不仅要传统村落变成现代高楼，而且彻底毁掉了传统村落的社会结构，甚至将几个村子“拆迁”到一起，将传统的邻里关系变成了“对门不相识”的、冷漠孤立的“水泥单元”。这才是乡村集体记忆的彻底毁灭：

我担心的是，下一代人还有乡愁吗？还会像我一样迷恋故乡而痴心不改吗？包括我的孩子，他们或许也有背井离乡的时候，无非从这个城市到那个城市，一样的楼房与街道，相同的车站与码头，一口的普通话，身上没有一点家乡的标记。他们是否还有漂泊的感觉呢？哪里还是他们的故园？能否还有殷殷的故乡情结？

如有真的有那么一天，这个民族的所有成员，都没有了乡愁，没有了故园，没有了故乡情结——这个民族几千年历史成为一片空白，这个民族的所有人都成了无牵无挂、顺水漂流的无根的浮萍，那将是多么的可怕啊！